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秦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暨由公司总裁杨卫东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拟聘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此次任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3、同意由公司总裁杨卫东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秦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独立董事：沈主英、欧阳润

2015年12月5日